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 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7月25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5年7月 30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本董事会决议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,会议由董事长张宝泉主持。本次会议 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:

一、《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7月9日实施完毕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 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)、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")等相关规定,需对公司2025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。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授权,同意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(含预留授予)由 11.00元/股调整为10.81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苏 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 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3)。

表决情况:有效表决票5票,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白俊、周海波为本议案关联董事, 在审议本议案时同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二、《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》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,以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办理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以2025年7月30日为预留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100.00万股限制性股票,授予价格为10.81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4)。

表决情况:有效表决票6票,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白俊为本议案关联董事,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31日